

证券代码：688403
转债代码：118049

证券简称：汇成股份
转债简称：汇成转债

公告编号：2025-016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3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安徽省合肥市新站高新区合肥综合保税区内项王路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书面通知已提前10天于2025年3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小鹏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整体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基本符合公司 2024 年年初制定的预算目标，财务绩效指标不存在重大偏离。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15 号——全面预算》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对影响预算达成相关的内外部条件、实现预算目标所需采取的主要措施均进行了全面考虑，预算方案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方向。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使用规划，公司拟定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严格执行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按照要求履行了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编写了《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总结了 2024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以及所开展的各项监督工作，充分展示了监事会以及全体监事忠实、勤勉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的整体情况。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会计师事务所对该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持续督导和严格核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编制了《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客观、全面评估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体系和审计工作执行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符合审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监管要求。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在此基础上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内控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授信及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资金需求，有助于解决日常运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持续提高资金营运能力，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融资策略，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议案》

为规避和防范生产经营过程中外汇汇率波动带来的财务风险，减少因汇率波动造成的损失，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 8,000 万美元（含本数）或其他等值外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介绍了公司业务存在境外销售和采购占比较大的特点，开展外汇套期保值

交易是以公司经营特点为依托的风险管理活动，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性外汇交易，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涉及公司募集资金，且履行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2025-012）。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会计准则做出的判断，遵循了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涉及会计计提方法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十三）审议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主体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主体投保责任保险有利于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健康发展，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监事为利益相关方，均回避表决，并同意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主体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主体投保责任保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特此公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8日